



www.huataimarine.com

pni.bj@huatai-serv.com

Duty Phone: +86 13701125026

PNI [2024] 10

2024年11月27日



“一次性船位报告”便利化措施在中国主要水域开始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于2024年10月21日发布了《关于在全国主要水域实施“一次性船位报告”便利化措施的公告》（《公告》），决定自2024年11月12日起，在中国主要水域实施“一次性船位报告”便利化措施。本通函将简要介绍“公告”的主要内容以及提供我们的评论和建议，供协会及其会员参考。

通告的主要内容

实施“一次性船位报告”措施的主要水域

1. 环渤海区域：天津、辽宁、河北、山东海事局辖区船舶交通管理中心（以下简称 VTS）区域。
2. 长三角及长江干线区域：上海、浙江、福建、长江、江苏、连云港海事局辖区 VTS 区域。
3. 珠三角区域：广东、深圳海事局辖区 VTS 区域。
4. 琼州海峡区域：海南海事局琼州海峡 VTS 区域。
5. 北部湾区域：广西海事局北海、钦州、防城港 VTS 区域。

适用船舶

正确显示船舶自动识别系统（AIS）信息的船长 80 米及以上船舶，客船、试航船除外。

报告内容

船名、船位等主管机关要求的报告内容。

报告方式

1. 船舶进入各区域后,在航经首个主管机关规定需要报告的 VTS 报告线时,应通过甚高频 (以下简称 VHF) 或其他有效手段向所属 VTS 中心进行船位报告。

2. 船舶离泊时，应通过 VHF 或其他有效手段向当地或指定 VTS 中心进行动态报告。

3. 完成上述报告的船舶，在各区域内航经沿途 VTS 报告线时，无需进行报告。

其他事项

“船位报告”，是指船舶通过 VTS 报告线的报告。已进行一次性船位报告的船舶，不免除在主管机关规定的 VHF 频道守听的义务，不免除船舶申请航道、锚地、泊位、通过桥梁等特殊区域以及发生紧急或异常情况的报告义务。

评论及建议

“一次性船位报告” 便利化措施的实施极大地简化了船舶进入 VTS 报告区域后的报告程序，有效减轻了船员的报告负担，使船员得以将更多的时间和精力放在船舶的安全航行之上。因此，这项措施的施行将会有助于降低与疲劳、注意力分散等因素相关的航行安全风险。同时，随着“一次性船位报告” 措施的实施，VTS 工作人员将会在船舶通过区域内第一条报告线时获取船舶全部关键信息。通过遵循这一做法，VTS 工作人员可以将他们从应付额外报告中节省出来的宝贵时间和精力分配到其他重要领域，例如对重点船舶、关键区域以及高风险时段的严密监管等，极大地提升监管效果和效率。

考虑到这一新的便利措施的施行，我们建议在船舶进入“一次性船位报告”适用水域之前，确保其配备的自动识别系统（AIS）以及甚高频（VHF）电话等通讯设备工作正常，并确认 AIS 所显示的动态与静态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此外，为了保证船员能够切实遵守并有效执行该措施，船公司亦应积极履行其管理职责，提醒拟前往中国港口的船舶上的相关船员及时了解“一次性船位报告” 措施，熟悉报告要求及相关注意事项。

如有任何相关问题，欢迎咨询华泰海事总部（pni.bj@huatai-serv.com）
或当地机构。

华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